

# 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

中国核仪协发〔2026〕001号

## 关于征集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 2026年团体标准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2026年总体工作安排以及《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开展协会2026年团体标准项目征集工作。

### 一、征集范围

考虑我国国情和行业近中期发展需求，兼顾前瞻性、先进性、实用性及与现行标准的协调性，以市场需求和技术创新为重点，围绕核仪器、反应堆仪表、辐射防护仪器、监测及控制相关的设备、系统及设施等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编制行业标准。标准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试验方法、规范、规程、指南、评价、产品、管理体系等。

（一）项目应符合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和规定，与有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协调一致且不重复，优先制定核仪器行业各领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尚未涉及或待修订而实际研究、开发、生产、管理急需的团体标准；

（二）优先制定有利于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的团体标准；

（三）鼓励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

(四) 积极推进现有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需要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推广应用的,可申请转化为团体标准;

(五) 协调相关领域上下游产业的关键共性方面,可考虑制定团体标准;

(六) 行业内合规性、自律性的管理类、指导类、评价类技术规范,可考虑制定团体标准;

(七) 在产品开发、生产过程中需要统一的设计方法、计算方法、零部件、子系统、接口、工艺和工艺装备等方面都可考虑制定团体标准;

(八) 鼓励符合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需求和范围的技术成果,优先制定团体标准,再按照相关规定采信为推荐性国家标准;

(九) 鼓励纳入产业规划的技术成果,优先制定团体标准;

(十) 鼓励制定快速响应国际市场需求的英文版团体标准,提升标准水平支持中国技术、产品和服务“走出去”;

(十一) 鼓励有国内、国外采信需求的技术成果,优先制定团体标准;

(十二) 鼓励在招投标和合同履行等市场活动中急需应用的技术成果制定团体标准。

## 二、申报要求及程序

(一) 相关领域的企业、事业单位、检测机构、科研院所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均可申报;

(二) 申请单位具备与项目相关的专业背景和科研基础,有配套的技术、经费、设备及人员条件,已做好编制标准的前期准备工作;

(三) 申请单位对项目的目的意义、必要性和可行性、适用范围、主要技术内容、国内外情况等必要的前期研究；

(四) 申报文件应清晰、准确，涉及专利问题应如实说明，获奖、工程应用等情况应提供文字说明及证明材料；

(五) 申请单位须填写《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详见附件)并加盖公章，鼓励同时提交标准框架大纲或草案。

### 三、时间要求

本轮征集工作截止至 2026 年 3 月 6 日，请申请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将加盖公章的立项申请书和相关资料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 四、联系方式

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曾保罗

联系电话：13718457899

邮箱：[zengbaoluo@cnia.org.cn](mailto:zengbaoluo@cnia.org.cn)

附件：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附件

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名称	
制定或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项目周期		联系人及方式	
目的和理由：（包括但不限于适用范围、主要技术内容、国内外标准情况、涉及专利情况、拟投入的人员及经费等）			
申请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